

國家資源之永續利用

■王塗發／台北大學經濟學系系主任

基於「永續發展」的理念，必須以「質」的提升取代「量」的擴增，積極發展低污染、低耗能、高知識、高技術密集的產業，以及綠色環保、觀光產業。

台灣在過去半個世紀的經濟發展過程中，工商業快速發展，締造了令人稱羨的經濟奇蹟。然而，工業化的結果卻對台灣的自然環境造成莫大的傷害，台灣的環境負荷早已高居世界前茅。

台灣在過去的工業化過程中，偏重於石化、鋼鐵、水泥、造紙等高耗能源、高污染的重化工業之發展。因此，導致我國的能源密集度偏高，而能源生產力偏低，同時也帶來嚴重的環境污染問題。

產業發展造成環境污染的問題，實與其使用能源的種類與多寡有密切的關係，而燃煤與燃油是最主要的污染來源，但是我國能源消費結構與供給結構又偏重在石油與煤炭，所以在產業發展過程中自然會造成嚴重的環境污染問題。

這種能源結構，實可反映出我國缺乏適當的長程能源發展策略。檢討過去的能源發展與利用，我們發現，我國能源政策偏頗、能源研究發展經費之配置不當、對開發再生能源與推廣汽電共生之努力不足。在能源政策方面，台電公司與能源主管機關一向重視能源之開源甚於節流。在開源方面，則盡最大的力量去推動人民最反對的大型核能電廠與燃煤電廠之興建，而相

對較忽視天然氣發電廠之興建，且對乾淨的再生能源（如太陽能與風力能）的研究與開發之著力更是微乎其微。同時，工業用電又享受較民生與商業用電低二、三成的電價。在這樣的能源政策下，愈是耗電的產業，就享受愈多的獎勵與補貼。結果，自然會導致不良的產業結構，並造成環境品質的惡化。

土地乃是重要的生產要素之一，產業的發展不能沒有土地。台灣的土地資源有限，總面積3萬6千平方公里，其中73%屬山坡地與高山地區，適合發展的土地僅占27%。又由於未能合理規劃與有效利用，造成各類邊際土地或環境敏感地區相當大的開發壓力。不當開發及超限利用情形層出不窮，導致水土資源之嚴重破壞，對整個自然生態及國人的生活品質均構成極大的威脅。再加上人為的投機炒作，導致地價不合理的飆漲，使得居住與工商用地取得困難，造成社會不公，也影響產業發展。因此，在未來的21世紀中，台灣的發展究竟該如何定位，是值得國人深思的課題。基於「永續發展」的理念，我們提出下列政策建議，以供各界參考。

1. 在產業發展方面，必須以「質」的提

升取代「量」的擴增，積極發展低污染、低耗能、高知識、高技術密集的產業，以及綠色環保、觀光產業。對於高耗能、高耗水、高污染產業的不當獎勵與優惠，應儘速取消。

2.在能源的開發與利用方面，應採取永續能源策略，提升能源效率，推動綠色環境稅制，調整能源結構，減少高碳能源（煤炭與石油）的使用，而增加低碳（天然氣）與無碳能源（如太陽能與風力能）的開發與利用。尤其對於乾淨的太陽能與風力能等再生能源的開發與利用，更應仿倣歐、美先進國家，採取租稅減免、低利貸款、資本補助、以及保證收購等獎勵政

策。

3.在國土規劃方面，應以「永續發展」理念為最高指導方針；規劃原則必須考量：(1)生態間的平衡，(2)世代間的公平，(3)區域間的均衡，以及(4)族群間的和諧。同時，根據這些規劃原則，宜採下列四項發展策略：

(1)將國土劃定為禁止開發地區、限制發展地區與可發展地區；

(2)建立土地儲備制度（land banking）及所有權與使用權分離制度；

(3)建立完整便捷的全國交通運輸網路與公共設施；

(4)劃設原住民保留地供原住民使用。◎